歐陽修集/卷06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居士外集卷十七 ◄

歐陽修集
卷六十八・居士外集卷十八

► 居士外集卷十九

書八首

【代人上王樞密求先集序書〈景祐元年〉】

某月日，具位某謹齋沐獻書樞密相公閣下。某聞《傳》曰：「言之無文，行而不遠。」君子之所學也，言以載事，而文以飾言，事信言文，乃能表見於後世。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，皆善載事而尤文者，故其傳尤遠。荀卿、孟軻之徒亦善為言，然其道有至有不至，故其書或傳或不傳，猶係於時之好惡而興廢之。其次楚有大夫者，善文其謳歌以傳。漢之盛時，有賈誼、董仲舒、司馬相如、揚雄，能文其文辭以傳。由此以來，去聖益遠，世益薄或衰，下迄周、隋，其間亦時時有善文其言以傳者，然皆紛雜滅裂不純信，故百不傳一。幸而一傳，傳亦不顯，不能若前數家之焯然暴見而大行也。甚矣，言之難行也！事信矣，須文；文至矣，又係其所恃之大小，以見其行遠不遠也。《書》載堯、舜，《詩》載商、周，《易》載九聖，《春秋》載文、武之法，《荀》、《孟》二家載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者，楚之辭載《風》、《雅》，漢之徒各載其時主聲名、文物之盛以為辭。後之學者蕩然無所載，則其言之不純信，其傳之不久遠，勢使然也。至唐之興，若太宗之政、開元之治、憲宗之功，其臣下又爭載之以文，其詞或播樂歌，或刻金石。故其間鉅人碩德閎言高論流鑠前後者，恃其所載之在文也。故其言之所載者大且文，則其傳也章；言之所載者不文而又小，則其傳也不章。

某不佞，守先人之緒餘。先人在太宗時，以文辭為名進士，以對策為賢良方正，既而守

道純正，為賢待制，逢時太平，奮身揚名，宜其言之所載，文之所行，大而可恃以傳也。然未能甚行於世者，豈其嗣續不肖，不能繼守而泯沒之，抑有由也。夫文之行雖係其所載，猶有待焉。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易》、《春秋》，待仲尼之刪正。荀、孟、屈原無所待，猶待其弟子而傳焉。漢之徒，亦得其史臣之書。其始出也，或待其時之有名者而後發；其既歿也，或待其後之紀次者而傳。其為之紀次也，非其門人故吏，則其親戚朋友，如夢得之序子厚，李漢之序退之也。伏惟閣下學老文鉅，為時雄人，出入三朝，其能望光輝、接步武者，惟先君為舊，則亦先君之所待也，豈小子之敢有請焉。謹以家集若干卷數，寫獻門下，惟哀其誠而幸賜之。

【代楊推官洎上呂相公求見書〈景祐元年〉】

某聞古者堯、舜、禹之為君也，有皋、夔、益、稷之徒者為其臣。而湯之王也，亦有仲虺、伊尹者。周之始興也，有周公、召公；其復興也，有方叔、召虎、申甫之徒。下而至漢，其初也功臣尤多，而稱善相者曰蕭、曹，其後曰丙、魏。唐之始則曰房、杜，既而曰姚、宋者，是皆能以功德佐其君，而卓然特以名出眾而見於世者。夫《詩》、《書》之所美，莫大乎堯、舜、三代，其後世之盛者，莫盛乎漢與唐。而其興也必有賢哲之臣出其際，而能使其君之功業名譽赫然光顯於萬世而不泯。故每一讀其書，考其事，量其功，而想乎其人，疑其瑰傑奇怪若神人，然非如今世之人可得而識也。夫其人已亡，其事已久，去數千百歲之後，徒得其書而一讀之，猶灼然如在人耳目之際，使人希慕稱述之不暇。況得身出於其時，親見其所為，而一識其人，則雖奔走俯伏，從妾圉，執鞭僕，猶為幸歟！

某嘗誦於此而私自為恨者有日矣。國家之興七十有五年矣，禮樂文章，可謂太平，而傑然稱王公大人於世者，往往而出，凡士之得身出於斯時者，宜為幸矣，又何必忽近以慕遠，違目而信耳，且安知後之望今不若今之望昔者邪！然其實有若不幸者。某生也少，賤而愚，賤則不接乎朝廷之聞，愚故不能與於事，則雖有王公大人者並出，而欲一往識之，乃無一事可因而進焉。噫！古之君子在上，不幸而不得出其間。今之君子在上，幸而親見矣，又以愚賤見隔，而莫可望焉，是真可閔歎也已。

然嘗獨念昔有聞於先君大夫者，似有可以藉而為說以幹進於左右者，試一陳之。先君之生也，好學勤力，以孤直不自進於時。其晚也，始登朝廷，享榮祿，使終不困其志而少申者，蓋實出於大君子之門，則相公之於楊氏，不為無恩矣。某不肖，其能繼大先君之世，而又苟欲藉之以有緒於閭人，誠宜獲罪於下執事者矣。然而不詢於長者，不謀於耆

龜，而決然用是以自進者，蓋冀萬一得償其素所願焉，雖及門而獲罪，不猶愈於望古而自為恨者邪！言狂計愚，伏惟聰明幸賜察焉。

【與黃校書論文章書】

修頓首啟。蒙問及邱舍人所示雜文十篇，竊嘗覽之，驚歎不已。其《毀譽》等數短篇尤為篤論，然觀其用意在於策論，此古人之所難工，是以不能無小闕。其救弊之說甚詳，而革弊未之能至。見其弊而識其所以革之者，才識兼通，然後其文博辯而深切，中於時病而不為空言。蓋見其弊，必見其所以弊之因，若賈生論秦之失，而推古養太子之禮，此可謂知其本矣。然近世應科目文辭，求若此者蓋寡，必欲其極致，則宜少加意，然後煥乎其不可禦矣。文章係乎治亂之說，未易談，況乎愚昧，惡能當此？愧畏愧畏！修謹白。

【與高司諫書〈景祐三年〉】

修頓首再拜白司諫足下。某年十七時，家隨州，見天聖二年進士及第榜，始識足下姓名。是時予年少，未與人接，又居遠方，但聞今宋舍人兄弟與葉道卿、鄭天休數人者，以文學大有名，號稱得人。而足下廁其間，獨無卓卓可道說者，予固疑足下不知何如人也。其後更十一年，予再至京師，足下已為御史里行，然猶未暇一識足下之面，但時時於予友尹師魯問足下之賢否，而師魯說足下正直有學問，君子人也，予猶疑之。夫正直者不可屈曲，有學問者必能辨是非，以不可屈之節，有能辨是非之明，又為言事之官，而俯仰默默，無異眾人，是果賢者邪？此不得使予之不疑也。自足下為諫官來，始得相識，侃然正色，論前世事，歷歷可聽，褒貶是非，無一謬說。噫！持此辯以示人，孰不愛之？雖予亦疑足下真君子也。是予自聞足下之名及相識，凡十有四年，而三疑之。今者推其實跡而較之，然後決知足下非君子也。

前日范希文貶官後，與足下相見於安道家，足下詆誚希文為人。予始聞之，疑是戲言；及見師魯，亦說足下深非希文所為，然後其疑遂決。希文平生剛正，好學通古今，其立朝有本末，天下所共知，今又以言事觸宰相得罪。足下既不能為辨其非辜，又畏有識者之責己，遂隨而詆之，以為當黜。是可怪也。夫人之性，剛果懦軟，稟之於天，不可勉強，雖聖人亦不以不能責人之必能。今足下家有老母，身惜官位，懼饑寒而顧利祿，不敢一忤宰相以近刑禍，此乃庸人之常情，不過作一不才諫官爾。雖朝廷君子，亦將閔足下之不能，而不責以必能也。今乃不然，反昂然自得，了無愧畏，便毀其賢，以為當黜，

庶乎飾己不言之過。夫力所不敢為，乃愚者之不逮；以智文其過，此君子之賊也。

且希文果不賢邪？自三四年來，從大理寺丞至前行員外郎，作待制日，日備顧問，今班行中無與比者。是天子驟用不賢之人？夫使天子待不賢以為賢，是聰明有所未盡。足下身為司諫，乃耳目之官，當其驟用時，何不一為天子辨其不賢，反默默無一語，待其自敗，然後隨而非之？若果賢邪，則今日天子與宰相以忤意逐賢人，足下不得不言。是則足下以希文為賢，亦不免責；以為不賢，亦不免責。大抵罪在默默爾。

昔漢殺蕭望之與王章，計其當時之議，必不肯明言殺賢者也，必以石顯、王鳳為忠臣，望之與章為不賢而被罪也。今足下視石顯、王鳳果忠邪，望之與章果不賢邪？當時亦有諫臣，必不肯自言畏禍而不諫，亦必曰當誅而不足諫也。今足下視之，果當誅邪？是直可欺當時之人，而不可欺後世也。今足下又欲欺今人，而不懼後世之不可欺邪？況今之人未可欺也。

伏以今皇帝即位已來，進用諫臣，容納言論。如曹修古、劉越，雖歿猶被褒稱，今希文與孔道輔，皆自諫諍擢用。足下幸生此時，遇納諫之聖主如此，猶不敢一言，何也？前日又聞御史臺榜朝堂，戒百官不得越職言事，是可言者惟諫臣爾。若足下又遂不言，是天下無得言者也。足下在其位而不言，便當去之，無妨他人之堪其任者也。昨日安道貶官，師魯待罪，足下猶能以面目見士大夫，出入朝中稱諫官，是足下不復知人間有羞恥事爾！所可惜者，聖朝有事，諫官不言，而使他人言之。書在史冊，他日為朝廷羞者，足下也。

《春秋》之法，責賢者備。今某區區猶望足下之能一言者，不忍便絕足下，而不以賢者責也。若猶以謂希文不賢而當逐，則予今所言如此，乃是朋邪之人爾。願足下直攜此書於朝，使正予罪而誅之，使天下皆釋然知希文之當逐，亦諫臣之一效也。

前日足下在安道家，召予往論希文之事，時坐有他客，不能盡所懷，故輒布區區，伏惟幸察。不宣。修再拜。

【與石推官第一書〈景祐二年〉】

修頓首再拜白公操足下。前歲於洛陽，得在鄆州時所寄書，卒然不能即報，遂以及今，然其勤心未必若書之怠，而獨不知公操察不察也。

修來京師已一歲也，宋州臨汴水，公操之譽日與南方之舟至京師。修少與時人相接尤寡，而譽者無日不聞，若幸使盡識舟上人，則公操之美可勝道哉！凡人之相親者，居則握手共席，道觀欣，既別則問疾病起居，以相為憂者，常人之情爾。若聞如足下之譽者，何必問其他乎？聞之欣然，亦不減握手之樂也。夫不以相見為歡樂，不以疾病為憂問，是豈無情者乎？得非相期者在於道爾。其或有過而不至於道者，乃可為憂也。

近於京師頻得足下所為文，讀之甚善。其好古閔世之意，皆公操自得於古人，不待修之讚也。然有自許太高，詆時太過，其論若未深究其源者，此事有本末，不可卒然語，須相見乃能盡。然有一事，今詳而說，此計公操可朝聞而暮改者，試先陳之。

君貺家有足下手作書一通，及有二像記石本。始見之，駭然不可識；徐而視定，辨其點畫，乃可漸通。籲，何怪之甚也！既而持以問人，曰：「是不能乎書者邪？」曰：「非不能也。」「書之法當爾邪？」曰：「非也。」「古有之乎？」曰：「無。」「今有之乎？」亦曰：「無也。」「然則何謂而若是？」曰：「特欲與世異而已。」修聞君子之於學，是而已，不聞為異也，好學莫如揚雄，亦曰如此。然古之人或有稱獨行而高世者，考其行，亦不過乎君子，但與世之庸人不合爾。行非異世，蓋人不及而反棄之，舉世斥以為異者歟。及其過，聖人猶欲就之於中庸。況今書前不師乎古，後不足以為來者法。雖天下皆好之，猶不可為。況天下皆非之，乃獨為之，何也？是果好異以取高歟？然向謂公操能使人譽者，豈其履中道、秉常德而然歟，抑亦昂然自異以驚世人而得之歟？古之教童子者，立必正，聽不傾，常視之毋誑，勤謹乎其始，惟恐其見異而惑也。今足下端然居乎學舍，以教人為師，而反率然以自異，顧學者何所法哉？不幸學者皆從而效之，足下又果為獨異乎！今不急止，則懼他日有責後生之好怪者，推其事，罪以奉歸，此修所以為憂而敢告也，惟幸察之。不宣。同年弟歐陽某頓首。

【與石推官第二書〈景祐二年〉】

修頓首白公操足下。前同年徐君行，因得寓書論足下書之怪。時僕有妹居襄城，喪其夫，匍匐將往視之，故不能盡其所以雲者，而略陳焉。足下雖不以僕為狂愚而絕之，復之以書，然果未能喻僕之意。非足下之不喻，由僕聽之不審而論之之略之過也。僕見足下書久矣，不即有雲而今乃雲者，何邪？始見之，疑乎不能書，又疑乎忽而不學。夫書，一藝爾，人或不能，與忽不學，特不必論，是以默默然。及來京師，見二像石本，及聞說者雲足下不欲同俗而力為之，如前所陳者，是誠可諍矣，然後一進其說。及得足下書，

自謂不能，與前所聞者異，然後知所聽之不審也。然足下於僕之言，亦似未審者。

足下謂世之善書者，能鍾、王、虞、柳，不過一藝，己之所學乃堯、舜、周、孔之道，不必善書；又云因僕之言欲勉學之者，此皆非也。夫所謂鍾、王、虞、柳之書者，非獨足下薄之，僕固亦薄之矣。世之有好學其書而悅之者，與嗜飲茗、閱畫圖無異，但其性之一僻爾，豈君子之所務乎？然致於書，則不可無法。古之始有文字也，務乎記事，而因物取類為其象。故《周禮》六藝有六書之學，其點畫曲直皆有其說。揚子曰「斷木為棋，棬革為鞠，亦皆有法焉」，而況書乎？今雖隸字已變於古，而變古為隸者非聖人，不足師法，然其點畫曲直猶有準則，如毋母、彳亻之相近，易之則亂而不可讀矣。今足下以其直者為斜，以其方者為圓，而曰我第行堯、舜、周、孔之道，此甚不可也。譬如設饌於案，加帽於首、正襟而坐然後食者，此世人常爾。若其納足於帽，反衣而衣，坐乎案上，以飯實酒卮而食，曰我行堯、舜、周、孔之道者，以此之於世可乎？不可也。則書雖末事，而當從常法，不可以為怪，亦猶是矣。然足下了不省僕之意，凡僕之所陳者，非論書之善不善，但患乎近怪自異以惑後生也。若果不能，又何必學，僕豈區區勸足下以學書者乎。

足下又云「我實有獨異於世者，以疾釋老，斥文章之雕刻者」，此又大不可也。夫釋老，惑者之所為；雕刻文章，薄者之所為。足下安知世無明誠質厚君子之不為乎？足下自以為異，是待天下無君子之與己同也。仲尼曰：「後生可畏，安知來者之不如今也。」是則仲尼一言，不敢遺天下之後生；足下一言，待天下以無君子。此故所謂大不可也。夫士之不為釋老與不雕刻文章者，譬如為吏而不受貨財，蓋道當爾，不足恃以為賢也。屬久苦小疾，無意思。不宣。某頓首。

【答孫正之侔第一書〈景祐二年〉】

修白孫生足下。丁元珍書至，辱所示書及雜文二篇，辭博義高而不違於道，甚喜甚喜。元珍言足下好古自守，不妄接人，雖居鄉閭，罕識其面。其特立如此，而乃越千里以書見及，若某者何以當之！豈足下好忽近而慕遠邪？得非以道見謀，不為遠近親疏然者也？僕愚學不足以自立，而氣力不足以動人，而言不見信於世，不知足下何為而見及？今又豈足下所取信者丁元珍愛我而過譽邪？

學者不謀道久矣，然道固不弗廢，而聖人之書如日月，卓乎其可求，苟不為刑禍祿利動其心者，則勉之皆可至也。惟足下力焉而不止，則不必相見以目而後可知其心。相語以

言而後可盡其說也。以所示文求足下之志，苟不惑而止，則僕將見足下大發於文，著於行，而質於行事，以要其成焉。

【回丁判官書〈景祐二年〉】

九月十四日，宣德郎、守峽州夷陵縣令歐陽修，謹頓首復書於判官秘校足下。修之得夷陵也，天子以有罪而不忍即誅，與之一邑，而告以訓曰：「往字吾民，而無重前悔。」故其受命也，始懼而後喜，自謂曰幸，而謂夷陵之不幸也。

夫有罪而猶得邑，又撫安之曰「無重前悔」，是以自幸也。昔春秋時，鄭詹自齊逃來，傳者曰「其佞人來，佞人來矣」！此不欲佞人入其邦，而惡其來甚之之辭也。修之是行也，以謂夷陵之官相與語於府，吏相與語於家，民相與語於道，皆曰罪人來矣。凡夷陵之人莫不惡之，而不欲入其邦，若魯國之惡鄭詹來者，故曰夷陵不幸也。及舟次江陵之建寧縣，人來自夷陵，首蒙示書一通，言文意勤，不徒不惡之，而又加以厚禮，出其意料之外，不勝甚喜，而且有不自遂之心焉。夫人有厚己而自如者，恃其中有所以當之而不愧也。如修之愚，少無師傳，而學出己見，未一發其蘊，忽發焉，果輒得罪，是其學不本實，而其中空虛無有而然也。今猶未獲一見君子，而先辱以書待之厚意，以空虛之質當甚厚之意，竊懼既見而不若所待，徒重愧爾！

且為政者之懲有罪也，若不鞭膚刑肉以痛切其身，則必擇惡地而斥之，使其奔走顛躓窘苦，左山右壑，前虺虎而後蒺藜，動不逢偶吉而輒奇凶，其狀可為閔笑。所以深困辱之者，欲其知自悔而改為善也，此亦為政者之仁也。故修得罪也，與之一邑，使載其老母寡妹，浮五千五百之江湖，冒大熱而履深險，一有風波之危，則叫號神明，以乞須臾之命。幸至其所，則折身下首以事上官，吏人連呼姓名，喝出使拜，起則趨而走，設有大會，則坐之壁下，使與州校役人為等伍，得一食，未徹俎而先走出。上官遇之，喜怒訶詰，常斂手栗股以伺顏色，冀一語之溫和不可得。所以困辱之如此者，亦欲其能自悔咎而改為善也。

故修之來也，惟困辱之是期。今乃不然，獨蒙加以厚禮，而不以有罪困辱之，使不窮厄而得其所為，以無重悔如前訓，可謂幸矣，然懼其頑心而不知自改也。夫士窮莫不欲人之閔己，然非有深仁厚義君子之閔己，則又懼且漸焉。謹因弓手還，敢布所懷，不勝區區，伏惟幸察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